

证券代码：834107

证券简称：华强电子

主办券商：诚通证券

长兴华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无法按期实施权益分派的致歉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权益分派基本情况

长兴华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1年年度权益分配预案〉议案》，并于2022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了《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4），公司拟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0.59元（含税）。该议案经2022年5月18日召开的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权益分派业务指南》第三条：“权益分派方案应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2个月内实施完毕，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（以下简称R日）应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后的2个月内，根据有关规定权益分派事项需经有权部门事前审批的除外。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本基数，均以R日股本数为准。”

二、未能实施权益分派说明

鉴于本次权益分派实施相关工作尚未准备到位，公司无法在指定期限内实施完成上述权益分派，因此取消上述权益分派事宜。公司将严格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权益分派业务指南》的规定，择机重新审议权益分派预案，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公司对未能按期实施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给股东带来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兴华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2 年 7 月 19 日